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Yilite Industry Co., LTD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会议资料目录

- 1、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2、议案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议案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议案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议案四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6、议案五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议案六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议案七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9、议案八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0、议案九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11、议案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12、议案十一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13、议案十二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4、议案十三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15、议案十四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16、议案十五《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17、议案十六《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 18、议案十七《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19、议案十八《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

项目	议 题	议题主持人
1	宣布会议开始	主持人
2	宣读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主持人
3	宣读授权委托书	主持人
4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主持人
5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主持人
6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主持人
7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主持人
8	公司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主持人
9	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主持人
10	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主持人
11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主持人
12	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13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主持人
14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主持人
15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主持人
16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主持人
1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主持人
18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持人
19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主持人
20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主持人
21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主持人
22	现场股东对上述议案进行讨论	主持人
23	解答股东的提问或质询	董事、高管

24	选举监票人	主持人
25	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
26	询问现场参会股东对现场表决结果有无异议	主持人
27	参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主持人
28	休会并将现场表决结果传输给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同时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主持人
29	宣读网络投票结果	主持人
30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主持人
31	询问参会股东对该决议有无异议	主持人
32	由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见证律师
33	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主持人

议案一：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随着白酒消费供求关系的变化，行业进入了双理性消费时代，存在包括产业产能增长与需求放缓、产区政府经济指标增长与产业下行、消费动能不足与价格下行、渠道商终端商数量减少与渠道库存增加、传统渠道与电商平台价格冲突等在内的多重矛盾，白酒行业进入了新一轮的调整转型期。

随着国家刺激消费政策的不断落地，以及酒企积极地去库存、调价格等行为，中国酒行业正在进入筑底阶段，行业震荡幅度减小，行业整体进入平稳发展，部分优势酒企的优势产品逐渐出现价格的温和反弹，经过此轮优胜劣汰，对于整个白酒行业的转型升级，以及长期发展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也为白酒行业下一阶段的恢复增长奠定了基础。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及权利，并积极推进三会管理程序的规范、实施与落实。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白酒市场动销维持“弱复苏”态势，行业呈现渠道库存偏高、终端动销不畅、业绩增速放缓、高端消费增速趋缓等特征。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愈加激烈的竞争形势，公司董事会团结一心、勇扛压力，聚焦市场攻坚，克服重重困难，全力筑牢“稳”的根基，不断培育“进”的动能。

一、财务效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29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实现营业利润 40,22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79.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0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8%。从

分季度的数据来看，公司受市场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从二季度开始有所放缓，出现了与行业雷同的趋势。同时由于报告期三项费用的增长速度超过收入的增长速度导致公司利润下滑比例较大。

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 2024 年，公司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a.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b.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c.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d.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e.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f.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g. 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h.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i. 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j.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k.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l. 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m.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n. 关于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 8 月 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刊登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 3.90 元（含税）。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8 月 7 日，除息日为 2024 年 8 月 8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4 年 8 月 8 日。

(3) 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a.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b.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c.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d.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e.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f. 关于聘任李小刚为公司外部董事的议案。

(4) 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未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

(二) 2024 年, 公司召开了 8 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24 年 1 月 9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24 年 1 月 26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发展、提名、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人选的议案;

(3) 2024 年 3 月 28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六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伊力转债”的议案;

(4)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a.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b.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c.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d.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e.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f. 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g.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h. 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i.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j.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k. 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 股东回报规划; l.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m.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n. 关于总经理陈双英辞职及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提名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o.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6) 2024 年 7 月 15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a. 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发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选的议案; b.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c.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4 年 8 月 27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十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关于聘任李洪超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8)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公司召开公司九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 会议审议

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预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按照《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分别任职，在各专业委员会中积极发挥专业优势，忠实、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1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详细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1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	1、公司年审会计师与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年审前的沟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会计师进场审计工作，与会计师沟通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公司年审工作的顺利进行； 2、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以及重要风险点、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重视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点事项的风险把控。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	1. 对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审核。 2. 汇报一季报相关内容。 3. 公司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次意见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的情况。年审会计师在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出具的内部控制初步审计意见，明确了公司 2023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关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在建工程于期初期末的变化及原因。
2024 年 4 月 23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7 月 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	1. 审议讨论有关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事项。 2. 讨论有关项目，最终一致认为需要经过仔细评估后再做决策。
2024 年 7 月 22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2024 年 8 月 2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 年 9 月 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七次会议	1. 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招标要求进行细化讨论； 2. 针对参股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进行了审议讨论。
2024 年 10 月 1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八次会议	针对投标单位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并讨论。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九 次会议	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讨论。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十 次会议	进行审计招标项目现场开标环节。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十 一次会议	1.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预案。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十 二次会议	公司年审会计师与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年审前的沟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会计师进场审计工作，与会计师沟通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公司年审的顺利进行；会议中强调会计师要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以及重要风险点、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重视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点事项的风险把控。
2024 年 4 月 23 日	提 名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 一次会议	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审查会议，对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强进行资格审查。公司提名委员会从专业知识、管理能力、个人素质等方面对李强同志进行了审查并发布审查意见。
2024 年 8 月 16 日	提 名 委 员 会 2024 年度第 二次会议	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审查会议，对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李洪超进行资格审查。公司提名委员会从专业知识、管理能力、个人素质等方面对李洪超同志进行了审查并发布审查意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	薪 酬 与 考 核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一 次	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的薪酬方案。

	会议	
2024年2月28日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	战略委员会委员与会计师、律师讨论关于项目的投资路径转变为融资租赁形式以及其他方式的可行性。
2024年4月17日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	战略委员会委员与董事会秘书一起讨论关于参股公司内部股权变动事宜。
2024年5月13日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	战略委员会委员与会计师、律师一起讨论有关启动项目尽职调查的相关注意事项等安排。
2024年7月2日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	1. 审议讨论有关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事项。 2. 讨论有关项目，最终一致认为需要经过仔细评估后再做决策。
2024年11月20日	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五次会议	讨论有关项目，最终一致认为需要经过仔细评估后再做决策。
2024年4月22日	关联交易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市场规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定期了解检查公司经营情况，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仔细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参与议题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年度内共召开 6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详细召开情况如下。

2024 年 4 月 17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一次会议	进行关于参股公司内部股权变动事宜讨论。
2024 年 4 月 22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二次会议	关联交易是公司下属子公司维持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正常的产品购销及提供劳务行为，交易都履行了相应的招投标程序，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5 月 11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三次会议	有关监管部门关注事项进行探讨。
2024 年 5 月 14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四次会议	有关监管部门关注事项进行探讨。
2024 年 5 月 23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五次会议	进行关于参股公司内部股权变动事宜讨论。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独立董事专门 会议 2024 年 第六次会议	对知识产权诉讼、子公司修改章程以及董监高责任险事宜进行讨论。

五、公司经营情况

(1) 市场战略方面

疆外市场拓展进程，报告期内公司疆外战略布局加速推进，以四川伊力为疆

外市场总抓手，整合资源、优化业务，显著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合力，疆外收入同比增长 16.66%。在营销体系管理架构上，公司成立营销战略委员会大力引进专业人才，全面充实销售力量，在营销战略委员会的努力下，公司推进伊力王酒、大新疆、壹号窖等自营产品迭代升级，完善战略产品矩阵，自营收入同比增长 90.92%。在市场压力激增的 2024 年，公司加大对经销商的授信支持力度，深度拓展厂商合作，重塑产品价格体系，有效提振渠道信心。电商平台继续保持稳中求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电商引流，提升仓储管理、物流配送效率，线上销售能力稳步提升。

（2）品牌建设方面

在品牌推广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举办粉丝节、抖音接力赛等活动，制造热点话题，激发市场购买潜力。推出“峥嵘七十载 筑梦新征程”宣传片，强化核心价值主张，品牌荣膺“CCTV·民族匠心品牌”称号，并强势登陆央视 1 套、13 套等主流频道。CBA 联赛新赛季中，伊力特队表现出色，稳居积分榜前列，进一步提升了品牌曝光度。在品牌影响力方面，公司首次在新疆圆满承办全国白酒国家评委年会，获得各界高度赞誉，引发强烈反响。应邀出席酒业商业领军者 50 人大会第四届峰会，成功加入 G50，充分展示了公司的发展实力与品牌形象。成功举办第三届酒文化节，并出色完成中国内地与香港经贸代表团考察、自治区基层政协工作现场推进会等重大接待任务，进一步提升了社会知名度。在品牌权益维护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伊力特乳业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中终审胜诉，有力捍卫了公司品牌形象和合法权益。

（3）创新提质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搭建技术分析会、质量管理成果发布会、技能竞赛多个平台，推动经验分享，酿酒生产产量、质量稳中有升，一级酒品率同比增长 3.37%；醇甜型酒工艺稳定，粮食出酒率同比增长 2.73%。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完成第六代伊力王酒、伊力金标等 10 款新品研发，升级 5 款产品品质，启动调香白酒研发工作；荣获两项科技成果奖，其中：获得中国酒业协会科技创新三等奖一项，兵团工业设计大赛银奖一项，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加强员工质量管理、食品安全、白酒品评培训，引入最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13 项，修订内控标准 28 项，开展体系认证提升行动，严把检验关口有效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

（4）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升自营产品市场需求，公司升级改造 4 条伊力王酒的包装线，扩充数字营销功能模块，实现五码合一，进一步打通物流、包装、销售管理、防伪溯源环节。草湖酒文化产业园项目圆满收尾，通过竣工验收和食品生产许可证审核生产步入正轨，为开发南疆市场奠定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投入资金对伊力特酒店进行装修改造，并与可克达拉文旅投集团签订租赁协议，提升酒店盈利水平。持续推进国有资产盘活，成功解决原玻璃公司资产处置难题，收回资金 1702.62 万元，显著提高资产管理收益。深入推进企业整合重组，撤并印务一分公司，注销品牌公司，撤销中心库房压减层级机构，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核算办法。

（5）质量管理情况

技术团队介绍：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长期以来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团队培养，公司技术创新团队共有 152 名成员，技术研发及工程技术人员占伊力特公司总人数的 10%以上，专职研究开发人员 87 人，占技术人员总人数的 57.20%。其中：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3 人，正高级工程师 1 人，高级工程师 5 人，取得中国白酒大师称号 1 人，中国首席白酒品酒师 1 人，国家级白酒评委资格 6 人，省评委 16 人，高级勾调师 7 人，一级品酒师 8 人，专兼职品评人员 20 人。

技术专业取得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在科技工作上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丰硕成果。获得中国技协技术创新成果一等奖一项，三等奖二项，中国酒业协会科技创新三等奖一项及工业设计大赛银奖一项及奖金。在中国技协白酒酿造与酒体设计专委会的创新成果评审会三个项目分别获得一等奖一项，三等奖两项。公司联合四川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3 年度中国酒业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基于红外视觉及超声感知的酒醅智能装甑系统》项目获得兵团第二届“天业杯”工业设计大赛银奖；报告期内，公司向四师市科技局申报的项目已获得立项；公司与伊犁师范学院、暨南大学三方共同申报的 2024 年度伊犁自治州重点研究与技术开发专项项目获得立项；年度内公司完成了四个项目的鉴定验收，并与四川省食研院联合申报科技项目，与石河子大学共同申报了新疆自治区白酒产业创新研究院项目。

五、基于顶层设计，激发党建活力

报告期内，公司党建工作继续走深走实，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持续完善大监督体系建设，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党群力量。在党建与组织建设方面：深入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制度，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交流研讨、主题党日活动及党建培训，强化思想建设。完成 9 个党支部换届选举，持续开展“五好”党支部、“四个合格党员”和党员示范岗建设行动。酿酒五厂党支部获评兵团级基层先进党组织，2 名党员荣获师市级荣誉称号。在监督与廉政建设方面：结合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推进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全年开展选人用人、作风建设等专项监督 60 余次。全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确保监督机制有效运行。在群团工作与民主管理方面：职代会提案立案 7 条，推动民主管理；开展劳动竞赛 42 场次；组织文体活动 40 余场次，丰富员工文化生活。强化全媒体宣传，刊发新闻 472 条，公司新媒体发布图文、视频 537 条，提升企业形象。在员工关怀与企业凝聚力方面：组织 6 批共 240 名员工代表亲临 CBA 伊力特队主场观赛，增强员工荣誉感凝聚企业向心力。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常态化开展反电信诈骗警示教育，加强一流民兵队伍建设维护企业和谐稳定。

七、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各方共赢发展，财税贡献快速增长，成为师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中流砥柱。公司积极回馈股东，分配 2023 年度股息红利 1.84 亿元。在人才战略方面，公司选拔调整 22 名中高层管理人员加速人才梯队建设，持续推进健康企业创建，完成全员健康体检、女性两癌筛查及职业病检测，健全培训体系，开展管理能力提升培训 50 余场，提升员工技能，切实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深化平安建设，常态化开展反电信诈骗警示教育，加强民兵队伍建设，开展包联帮扶，助力团场振兴。扎实推进“助残奋进新时代”工程，为 5 名残疾员工发放护理补贴，开展民族团结联谊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公司员工发扬无私奉献精神，2057 名员工为“医疗帮扶”基金捐款 53,472 元，近 3 年累计救助 15 名困难职工，支出 240,000 余元。积极参与公益捐款活动，捐赠善款 32,000 元。慰问员工及家属 35 人次，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及退休奖励金 390,000 元，提升员工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第二部分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5 年是白酒行业竞争格局重塑的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愈加激烈的竞争形势，公司董事会团结一心、勇扛压力，聚焦市场攻坚，克服重重困难，全力筑牢“稳”的根基，不断培育“进”的动能，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23 亿元（合并报表），实现利润总额 4.05 亿元（合并报表）。

一、行业形势分析

行业格局形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全国规模以上企业累计白酒（折 65 度，商品量）产量 414.5 万千升，同比下降 1.8%；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白酒行业正逐渐由量产驱动过渡至由利润驱动，迈入存量竞争阶段。白酒行业身处深度调整期，变革时期挑战与机遇并存，产品或将成为各级酒企重树竞争力的关键所在。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恰恰为白酒企业提质增效、迎合不断发展变化消费需求的实现提供可能，已成为各大白酒企业战略布局的重点。

营销模式的变化：随着人民生活追求的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人偏好个性化、多样化的高品质消费。2024 年酒类消费的核心词就是“性价比”，消费者在消费时更加理性，也更加注重性价比，随着酒类消费进入“消费理性+价格理性”的双理性时代，性价比已成为消费者理性选择的核心支撑。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VR/AR 等底层技术能力和应用能力的提升，白酒营销由过去单向推送给消费者的广告，升级为具有互动性和个性化的创意性内容。白酒企业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再造业务与管理流程。（摘自 36 氪研究院《2024 年中国白酒行业数字化转型研究报告》）

市场需求走势：伴随着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的增强，人们对包括白酒在内的消费品的需求将保持持续性增长。时间的推移和年龄的增长，白酒的消费人群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支撑白酒完成市场化转型的主力军 50、60、70 后，正在逐步淡出白酒市场，而 80、90、00 后全新消费人群正在接管白酒消费，成为白酒市场的核心消费人群。然而，80、90、00 后这三大人群中，虽然个性截然不同，但却有一个显著的共同特征，那便是不再是人云亦云，都有自己的价值主张，对自身的个性、特点、需求、喜好也不尽相同，这就注定了白酒无法按照此前的逻辑来运营，打破大一统的碎片化是必然趋势。（摘自酒眼《2024 中国白酒产品 11 大核心发展趋势》）

行业利润趋势：随着我国对于生产型企业的环保要求不断提高，生产原材料价格不断升高，尤其在白酒行业需求的瓶、盖和包装纸价格全面上调，粮食价格近年来也在不断攀升，造成采购成本大幅度提升。随着生产自动化技术的提升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白酒企业正在从传统酿造经验制胜向数字化科技创新转型，注重以科技引领进步、以创新促进发展，在多个技术领域对白酒生产的相关关键环节实施升级改造，这些成本都要转嫁和分摊到产品生产成本上。生产原料成本的上涨、创新技术的投入增加、人力成本的不断提升、品牌营销的不断投入，间接降低企业毛利率，压缩白酒企业的利润空间。

二、公司 2025 年战略规划

（一）市场营销规划

根据全年的营销规划，有力有序推进销售目标的落实，加快扩大市场份额。疆内市场稳中求进：持续深耕疆内市场，全力支持伊力王、大小老窖、小酒海、精制特等大单品发展，积极培育壹号窖等新品牌，打造特色鲜明、竞争力强、市场信誉好的品牌集群，加大南疆市场产品铺市力度，提升市占率。加大疆外市场开拓力度：以成都为基地，倾斜费用投入，通过特色赞助促销，重点拓展京津冀、江苏、山东、河南等省份，打造疆外“8+1”核心市场。持续提升自营产品市场竞争力，发展壮大销售网络，在北京和西安设立中转仓，提高物流发货效率，扩大华东乃至全国市场覆盖，占位品牌高端。加速线上布局：创新电商业务模式，抢占优质广告位，提升天猫、京东等旗舰店流量，积极备战 2025 年春节订货会、电商节等专项活动，实现稳步增长。

（二）品牌宣传规划

进一步明晰品牌定位，深挖品牌内涵，充分利用新疆文旅资源、援疆省市资源，提升品牌文化厚度和广度。创作高质量宣传内容，深入挖掘红色文化，讲好品牌故事，突出“冰川河谷生态酿酒产区”独特优势和匠心酿造的品质追求。积极争取兵团酒产业政策支持，精心谋划酿酒一厂 3A 级旅游景区项目。扩大品牌覆盖面渗透率，强化品牌与市场的交流和碰撞，提升品牌活力。赞助伊力王杯篮球赛，举办各类品鉴会、客户答谢会、粉丝节等活动，强化事件营销、口碑传播。加强在知名自媒体平台及其他线上媒体平台的宣传投入。进一步优化产品价格体系，提高品牌整体势能。

（三）质量管理方面

向“新”而进、以“新”而优，将技术创新、质量提升作为关键抓手，稳步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全要素生产率，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推力。深入掌握生产经营状况第一手资料，加强对数据的研究分析和运用，优化工艺技术标准，强化创新，转变观念，更加注重生产经营的均衡性和可持续性，在量的合理增长基础上，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增强质量生命线意识，压实质量责任，严格执行质量制度和标准，科学制订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质量体系有效性。坚持源头抓起，抓好原辅料进货验收和贮存使用，加强外协外包第三方资质评审、服务管理、跟踪评价，严把检验关，以过硬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服务体验，满足消费者需求。

（四）人才队伍建设方面

一是构建学习型组织，全面提升员工素质。实施分层分类培训计划，根据员工的岗位需求和个人发展规划，设计差异化的培训课程。二是多元化招聘策略，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建立人才储备库，为未来的岗位空缺提供快速响应。三是重构薪酬绩效体系，激发内在动力。实施个性化激励措施，根据员工的个人需求和职业发展阶段，提供多样化的激励方式，满足不同层次的需求，加强绩效反馈与沟通。四是强化部门建设，提升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

（五）党建管理方面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坚持以改革精神和最严标准，推进党建工作。健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长效机制，不断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坚持风腐同查同治，一体整饬不正之风、惩治腐败，一抓到底，进一步营造有利发展的良好政治生态。党员干部务必提高应对风险和挑战的能力和水平，强化责任担当，开拓进取，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工作。坚持好、运用好民主集中制，激发创造活力，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团结一致向前进。

2025 年，市场环境将愈发严峻，艰难孕育新机，逆境砥砺锋芒。面对新目标、新要求，公司会继续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着眼点，控制经营风险，不断提升公司的运行效率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二：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受经济环境及消费氛围影响，流通端、供给端都出现不同程度“内卷”态势，行业已经由增量发展时代进入到存量竞争时代。面对更加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保持定力，加快产品结构优化提升，聚焦资源着力推进各项营销策略的落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充分发挥监督检查职能。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29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实现营业利润 40,22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79.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0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8%。从分季度的数据来看，公司受市场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从二季度开始有所放缓，出现了与行业雷同的趋势。同时由于报告期三项费用的增长速度超过收入的增长速度导致公司利润下滑比例较大。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充分发挥其监督检查职能，认真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参加了各次股东大会会议，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投资等各方面的情况；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检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在维护公司利益、股东合法权益、改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监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2024 年公司共计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a.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b.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

告；c.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d.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e. 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f. 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g.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h.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四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 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8 次董事会，公司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依法运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做出的各项决议，都是本着公司利益最大化的目标，是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的，同时也较好的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不断加强其职能，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 年，董事会认真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的两个月内完成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及时向全体股东发放了现金红利。

（三）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的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公司的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查。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财务运作正常，定期报告的内容及格式均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有关事项作出的评价是客观和公正的。

（四）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对公司 2024 年度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是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正常的产品购销及提供劳务行为，交易都履行了相应的招投标程序，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时也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未发生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股东的行为。

（五）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要求编写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还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的合法、合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真实、客观、准确。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公司监事会已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较为完善，能够有效实施。

（六）公司定期报告审阅情况

2024 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地审核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并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在半年报期间，公司邀请职工监事全程参与公司管理层与独立董事、会计师的沟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真实情况，并全程监督公司董事和管理层履职。在三季报和年度经营情况预告期间，公司及时向监事们汇报财务报告，公司监事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一起积极披露公司业绩，召开业绩沟通会。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定期报告能够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编报规则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定期报告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根据新《公司法》及 2025 年 3 月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明确公司在章程中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法定职权。因此，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至法定程序变更完成前，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多年来各位监事会成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各位监事会成员的专业素养、工作成果给予充分肯定，对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三：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一、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5）3-38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财务报告是基于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制的。

二、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2023 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5,043,253,064.56	4,935,378,679.11	2.19%
股东权益（上市公司股东）	3,927,899,221.22	3,903,860,132.33	0.62%
资产负债率	22.12%	20.90%	1.22%
营业收入	2,202,937,694.85	2,231,236,768.60	-1.27%
营业成本	1,807,013,281.88	1,784,720,310.57	1.25%
税金及附加	363,754,813.75	317,668,761.22	14.51%
销售费用	262,540,379.24	209,819,137.85	25.13%
管理费用	89,234,287.76	79,360,459.22	12.44%
财务费用	27,016,799.89	3,686,643.04	632.83%
资产减值损失	-5,464,154.28	-3,068,442.76	78.08%
投资收益	746,362.93	473,960.98	57.47%
营业利润	402,262,066.81	454,157,757.03	-11.43%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45,216.78	3,572,572.30	-42.75%
利润总额	404,307,283.59	457,730,329.33	-11.67%
净利润	287,530,269.45	345,604,951.61	-1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285,795,192.24	339,853,562.83	-15.91%

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8,006,031.06	332,854,830.93	-16.48%
每股收益	0.61	0.72	-15.91%
净资产收益率	7.43%	9.04%	减少 1.61 个百分点

三、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一）资产、负债及权益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现金较上期减少，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筹资活动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用票据支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销售授信所致。

4、预付款项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回上期预付的原粮及包材发票冲减了预付账款所致。

5、应交税费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将包装物移到母公司核算造成本期销售公司应交所得税增加 4000 多万所致。

6、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二）利润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4 年下半年市场动销能力下降所致。

2、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结构改善、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3、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销售费用投入所致。

4、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伊力特玻璃公司固定费用不变但报告期内订单减少所致。

5、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所致。

6、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加，相应的人员投入及材料耗用均有所上升所致。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工程款较上年减少 1.21 亿元所致。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借款 5,500 万元，支付给少数股东的投资和股利较上期多 3,000 万元，而支付股利和利息较上期少 1,652 万元。

10、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确认了金石期货、恒信物流的损益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对母公司引水工程项目计提了 184.58 万元所致。

四、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1、新疆伊力特销售有限公司，主要经营酒及饮料的销售；酒类包装物及酒类废旧包装物的回收利用；农副产品的收购、加工和销售；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90,703.75 万元，净资产 26,303.33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8,567.35 万元，净利润 41,415.97 万元。

2、新疆伊力特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出版物印刷，印刷物资及文化办公用品的批发零售等业务；注册资本 5,858.58 万元，本公司投资 5,280 万元，持股比例 41.12%。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5,894.01 万元，净资产 4,547.89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405.04 万元，净利润-827.78 万元。

3、可克达拉市彩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印刷物资耗材及文化办公用品的批发等业务；注册资本 200 万元，本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5,034.68 万元，净资产 2,424.14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630.04 万元，净利润 219.98 万元。

4、新疆伊力特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住宿、餐饮、美发、桑拿等业务；注册资本 12,014.99 万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7,626.68 万元，净资产 7,253.8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8.32 万元，净利润-453.85 万元。

5、可克达拉市伊力特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玻璃制品、瓶罐的生产及销售等业务；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本公司投资 1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2,887.14 万元，净资产 6,544.43 万元，2024 年实

现营业收入 6,704.42 万元，净利润-1,462.67 万元。

6、新疆伊力特南疆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883.62 万元，净资产 297.14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3,205.28 万元，净利润 387.34 万元。

7、新疆伊力特草湖酒文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2,402.62 万元，净资产 9,370.74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2.47 万元，净利润-475.01 万元。

8、新疆伊力特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291.90 万元，净资产 397.49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782.01 万元，净利润-51.37 万元。

9、伊力特（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我公司投资 1,275 万元，持股比例 51%。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357.44 万元，净资产 3,392.05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474.26 万元，净利润 733.31 万元。

10、四川伊力特酒类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系我公司的全资孙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8,738.81 万元，净资产 340.07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8,820.83 万元，净利润 340.07 万元。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四：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795,192.2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照母公司财务报表实现的净利润 272,920,976.28 元为依据，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27,292,097.63 元。2024 年末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累计利润为 1,966,126,796.57 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摘牌后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73,174,7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50 元（含税），共派现金 212,928,622.65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0%。

2024 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五：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http://www.sse.com.cn)、摘要内容见2025年4月29日《上海证券报》。

议案六：

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 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和 2024 年 6 月 27 日分别召开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投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预计 2024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超过 3,000 万元。

(二) 2024 年度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1、履行招投标程序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7,149,538.85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元）
1	酿酒四厂	新疆宏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0,074.81
2	本部		接受劳务	5,656,952.55
3			接受劳务	841,679.99
4			接受劳务	4,208,399.97
5	销售公司	伊犁伊力特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762,571.33
6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源分公司	可克达拉市宏远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669.72
7	伊犁玻璃	伊犁南岗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土地	76,190.48
合计				27,149,538.85

2、交易定价属于国家规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1,388,768.09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元）
1	热力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七十一团分公司	接受劳务	748,376.52
2	酿酒五厂		接受劳务	953,707.75
3	文旅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七十二团分公司	接受劳务	95,796.46
4	热力厂		接受劳务	4,534,274.86
5	酿酒四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六十六团分公司	接受劳务	820,737.26
6	文旅公司		接受劳务	93,183.83
7	可市玻璃		接受劳务	3,241,914.29
8	本部		接受劳务	39,095.82
9	热力厂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04,931.79
18	可市玻璃	新疆可克达拉市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绿城水务分公司	采购商品	137,332.03
19	文旅公司		采购商品	19,417.48
合计				11,388,768.09

3、其他关联交易金额为 6,147,598.46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实际发生金额（元）
1	草湖公司	新疆花城勘测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6,037.74
2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源分公司	伊犁伊力特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8,932.57
3	热力厂	伊犁伊力特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41,920.29
4	文旅公司	新疆伊珠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可克达拉分公司	采购商品	238.94
5	可市玻璃	可克达拉市润景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2,237.74
6	销售公司	伊犁伊力特现代物	销售商品	220,017.02

7	四川公司	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9.56
8	本部	新疆伊力特集团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0
合计				6,147,598.46

2024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国投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其中履行了招投标程序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7,149,538.85 元；交易定价属于国家规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1,388,768.09 元。

上述两项合计为 38,538,306.94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应当披露的交易第二节日常交易第 6.3.18 条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下列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六）一方参与另一方公开招标、拍卖等，但是招标、拍卖等难以形成公允价格的除外；（八）关联交易定价为国家规定。

（三）2025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

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国投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及可能发生的交易行为来预计，2025 年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将不超过 6,000 万元。

二、关联方情况

2014 年 4 月 24 日，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四师国资委批准，将师国资委持有新疆伊力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行政划拨给伊犁农四师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此，国投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9 年 1 月 30 日伊犁农四师国有资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名称为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新疆可克达拉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4002770394894A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	新疆可克达拉市镇江西路426号
法定代表人	王立革
注册资本	112,626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28日

营业期限	2035年3月30日
所属行业	批发和零售业
经营范围	农四师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 管理与托管, 包括国有产(股)权管理, 融资与投资, 产(股)权收购兼并与转让资产委托管理, 商品的批发及零售, 生产性废旧物资收购, 五金交电、矿产品的销售。

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国投公司(母公司)资产总额 864, 575. 04 万元, 净资产(母公司)236, 698. 65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母公司)2, 089. 12 万元, 净利润(母公司)15, 205. 23 万元。

三、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下属子公司维持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正常的产品购销及提供劳务行为, 交易都履行了相应的招投标程序, 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以上议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七：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各位股东：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是公司 2024 年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整体报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上交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本公司编制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在从事经营管理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是本公司落实科学发展观，把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参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自觉行动，将有利于推动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和交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也希望接受社会的监督，促使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

一、公司基本情况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力特）系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新政字[1999]74 号文批准，由新疆伊犁酿酒总厂为主要发起人，联合其他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9 年 5 月 27 日成立，成立时总股本为 145,500,000 元，其中新疆伊犁酿酒总厂以其下属一、二、三、四酿酒分厂、电厂、纸箱厂、生产运输车队、销售公司的部分经营性资产 172,340,369.94 元出资投入公司，按 1:0.7688 的比例折为股份 13,250 万股。其他五家发起人以现金 16,909,700 元，按照同一折股比例折成 1,300 万股。1999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1999]84 号文批准，公司于 1999 年 7 月 29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500 万股，其中包括对一般投资者发行的 6,750 万股和对证券投资基金定向配售的 750 万股，分别于 1999 年 9 月 16 日和 1999 年 11 月 16 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2,050 万股。2004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 2003 年度的转增股本及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7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此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4,100

万股。2006 年 8 月 1 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共计向流通股股东支付 4,500 万股对价股份，公司股份实现全流通。2019 年公司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公司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6,662,700 股并予以注销。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发行了“伊力转债”在转股期间公司股本随之浮动，截止 2025 年 3 月 17 日“伊力转债”到期摘牌，公司股本不再受到可转债转股影响，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的股本数为 473,174,717 股。本公司是一家集白酒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合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新型工业化白酒酿造与销售企业，白酒行业属于传统酿造业，公司白酒产品以富含淀粉类的谷物作为原料，以中国酒曲为糖化发酵剂，采用固态发酵方式，经蒸煮、糖化、发酵、蒸馏、陈酿、贮存和勾调而制成的蒸馏酒(浓香型)。公司采用“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白酒行业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C15）。

2024 年，随着白酒消费供求关系的变化，行业进入了双理性消费时代，存在包括产业产能增长与需求放缓、产区政府经济指标增长与产业下行、消费动能不足与价格下行、渠道商终端商数量减少与渠道库存增加、传统渠道与电商平台价格冲突等在内的多重矛盾，白酒行业进入了新一轮的调整转型期。

随着国家刺激消费政策的不断落地，以及酒企积极地去库存、调价格等行为，中国酒行业正在进入筑底阶段，行业震荡幅度减小，行业整体进入平稳发展阶段，部分优势酒企的优势产品逐渐出现价格的温和反弹，经过此轮优胜劣汰，对于整个白酒行业的转型升级，以及长期发展都有一定的积极意义，也为白酒行业下一阶段的恢复增长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29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7%，实现营业利润 40,226.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79.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0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48%。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公司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1、员工关爱，凝心聚力

公司在把握发展和安全两大主题的指导下，始终坚持“创新、人才”两大

持续发展的核心，重视人才储备，针对公司此前存在的人员老龄化、人才匮乏等问题，制定了详细的人才培养和引进计划。一是拓宽招聘渠道、优化招聘流程，人才引入质量提升。线上与线下渠道相结合，通过参与校园招聘会、引才宣讲等方式，吸引优秀人才关注。2024 年度共发布职位信息 20 余条，收到简历 5000 余份，经过严格筛选和面试，成功招聘了 102 名新员工，其中技术型人才占比达到 35.29%，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 19.6%，有效缓解了公司因年龄结构老化带来的人才短缺问题。同时，优化招聘流程，通过视频面试等手段，缩短招聘周期，坚持每月集中面试一天，提高了招聘效率，降低了招聘成本。二是构建多元培训体系，提升员工技能和职业素养。全年共举办培训课程 50 余场，参与员工达 2000 人次，员工满意度达到 100%。员工技能水平得到提升，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保障。同时，部门制定并发布实施了《管培生培养方案》，明确了新入职大学生的培养目标与路径，制定系统培养与个性化发展通道，为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提供了制度支持。

在接下来的招聘工作中，人力资源部将选择更加科学合理的招聘策略和方法，重视综合素质的人才培养和发展，努力提高企业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截至 2024 年底，伊力特在岗职工 2160 人，新增就业 102 人。女性员工 552 人，占比 25.56%；其中，女性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12 人，占比 16%，少数民族员工 520 人，占比 24.07%。公司始终做到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签订率 100%，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社保覆盖率 100%。

1.1 让员工参与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方面

2024 年是行业区域竞争激烈的一年，企业面临外部重大挑战，在公司党委班子的坚强领导下，公司薪酬体系继续向生产一线、向脏、苦、累、险和关键岗位倾斜，实行同工同酬。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员工为中心的理念，针对劳动合同签订、劳动关系管理、劳务外包等关键环节开展了三次基层调查，更好地掌握了基层员工的实际情况。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调整，及时调整社保缴纳基数和比例，确保了公司社保缴纳的合规性。年度内共为公司员工缴纳五险两金费用 8463.8 万元，其中养老保险 3052.74 万元，医疗保险 1575.75 万元，失业保险 91.61 万元，工伤保险 102.61 万元，大额医疗保险 45.81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11.82 万元，企业年金 1483.46 万元，切实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

1.2 保障员工的职业安全方面

为了让职工安心工作，给职工的健康生活构筑一道安全屏障，公司继续完善全员免费体检，持续抓好员工职业健康工作。近年来，公司为 2000 多名不同岗位的员工进行了健康检查，同时进行了多脏器的数字化防癌检查，通过汇总建立和完善职工的健康档案，实时查询人员的健康信息，准确掌握健康状况，提高员工的幸福指数。此外，年内公司组织医院资深医生，到生产一线给员工进行健康讲座，给职工群众传播健康生活的理念、方式，发放免费药品及宣传资料。

生产现场环境安全方面，公司每年都会针对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改善员工生产条件等方面进行课题研究，解决员工生产现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安全隐患，实践性达到 95%以上。为保障职工作业安全，年度内公司特组织员工观看安全警示教育片，并发放《安全知识宣传单》，通过真实还原事故案例，让每位员工在事故中吸取教训，更大程度地唤醒职工对安全工作的重视、对生命的珍惜，使员工深刻认识到安全是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

公司对女性员工的健康发展一直尤为关注，年度内公司推进健康企业创建，完成全员健康体检、女性两癌筛查，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和职业健康体检。关爱员工，走访慰问公司劳模、困难职工家庭、老工人、军属，发放慰问金 15 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和领证退休奖励金 39 万元。不断健全培训体系，开展管理能力提升培训 50 余场、2000 余人次，持续推进“师带徒”活动，提升员工技能，增技创效、赋能发展。

1.3 改善民生解决员工的切身利益方面

公司旨在体现以人为本，关爱员工的理念，尽其所能开展多种形式的帮扶困难家庭、联系困难员工活动。多年来，公司始终以包容的姿态迎接竞争，以温润的情怀滋润社会，向需要帮助的员工伸出友爱之手，帮助员工摆脱困境，共同建立和谐社会，这种独特的爱心模式在当地广为流传。年度内公司开展包联帮扶，助力团场振兴。扎实推进“助残奋进新时代”工程，为 5 名残疾员工发放护理补贴，开展民族团结联谊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公司员工发扬无私奉献精神，2057 名员工为“医疗帮扶”基金捐款 53472 元，近 3 年累计救助 15 名困难职工，支出 24 万余元。积极参与公益捐款活动，捐赠善款 32000 元。慰问员工及家属 35 人次，发放独生子女保健费及退休奖励金 39 万元，提升员工幸福感、

获得感和安全感。

1.4 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方面

公司始终坚信员工是企业管理的最大财富，丰富的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已经成为企业文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年度内，公司工会组织了丰富多样的职工活动。积极开展健康文明、昂扬向上的各类活动，全员参与的迎新春冬季长跑、拔河比赛、职工趣味运动会、文艺汇演、书画、剪纸、摄影展、“阅读经典好书 争当时代工匠”主题阅读、投入 16 余万元组织 240 名员工，分 6 批次到乌市观看 CBA 专业篮球赛、“5.19”期间组织基层员工排练小品、民族舞蹈等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满足了职工的精神文化需求。这些活动不仅丰富了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增强了职工的体质，推动健康企业走深走实，提升企业的凝聚力与向心力。全年举办各类文化活动 40 余场次，职工参与活动覆盖面 95%以上。开展“建功‘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劳动技能竞赛、劳动知识竞赛等活动。如岗位练兵、技术比武、首届装甑摘酒技能竞赛、创新成果展示等。这些活动激发了职工的学习热情和创新活力，提高了职工的业务技能和综合素质。全年共开展各项劳动竞赛 42 场次，发放劳动竞赛奖励金 12 余万元。

1.5 在安全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安全生产、防火、环保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师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第四师可克达拉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明确做好全年各项工作的方向及采取的防范措施，修订完善公司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全面消除责任盲区和管理漏洞，深刻剖析安全管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明确做好全年各项工作的方向及采取的防范措施，现场层层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 46 份，为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打下坚实基础。

自 1 月 2 日至 3 月 20 日，公司组织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覆盖 9 个重点领域，整治一般隐患 53 项，确保岁末年初生产安全。二是自 2 月 2 日至 3 月底，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大整治行动，落实落严火灾事故防范措施，全面整治违规动火动焊作业和疏散通道占堵等问题，消除火灾隐患 34 项，有效遏制火灾事故发生。三是实施安全生产季度检查、专项抽

检 25 次，下发整改通知书 27 份，安全通报 3 次，排查治理问题隐患 346 项，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四是认真组织开展“三节两会”“五一”“端午节”“十一”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确保重要时间节点公司安全稳定。

1.6 在安全意识的教育方面

多点发力，认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一是严格落实新员工、转岗工三级安全教育，做到合格上岗。二是持续做好每日班前、班后会安全培训，重点针对岗位危险源辨识、事故防范措施、《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等内容开展全员培训，不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三是组织各单位高低压电工、焊工共 18 人参加特种作业人员取证培训；组织各单位叉车司机、行车驾驶员、行车指挥员、司炉工、锅炉水化工共 95 人参加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取证培训，做到特种工持证上岗。四是组织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共 53 人参加安全合格证取证培训。五是组织酿酒四厂、酿酒五厂、制曲中心和文旅公司 10 人参加消防设施操作员取证培训，确保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持证上岗。

生产安全方面：2024 年 6 月是第 23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公司安委会结合实际下发了具体活动方案，组织各单位紧紧围绕活动主题，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一是组织各单位认真开展事故警示教育，专题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及《2024 年“安全生产月”事故案例专题教育片》9 场次。二是在酿酒四厂组织开展师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现场观摩会，全师 18 个团场、2 家工业园区、40 余家企业共 96 人参加。三是认真开展打通消防“生命通道”行动，整治占堵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和违规堆放可燃杂物等火灾隐患 85 项，全力守护职工群众生命安全。

消防、环境安全方面：2024 年 11 月 9 日是全国第 33 个消防宣传日，主题为“全民消防，生命至上”，公司安委会结合实际下发了具体活动方案，组织各单位紧紧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活动主题，开展了一系列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

1.7 劳动安全卫生的保护方面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注重对员工进行安全卫生教育与培训，为员工提供全面的劳动保护措施和劳动安全卫生条件，确保无重大伤亡和职业病危害事故发生。一是协调第三方检测机构完成各生产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形成报告备查。二是结合岗位实际，

协调正规体检机构为公司 198 名员工开展职业健康体检。三是督促各单位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档案，坚决落实职业卫生主体责任。同时公司根据各个岗位员工工作内容及工作特点的不同，为员工提供配套的劳动保护用品，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如为职工发放工作服、帽子、口罩、手套等。在工作现场进行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知识的宣传和展示，提醒员工注意自我保护，加强员工的劳动保护意识。加大安全防护措施的投资，由于公司产品的特殊性，要求公司在运输过程中使用大型货车运载，致使员工的装卸过程中属于高空作业，为防止员工在装卸过程中出现安全隐患，公司特采取装车防护安全措施，为企业员工高空作业织密了安全保障网。同时进一步提高员工工作技能，激发全员学知识，学技能，学技术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开展各种形式岗位练兵、技能比武、劳动竞赛等活动，在各类活动中，设有组织奖、单项奖，使各类技能比赛、劳动竞赛充满生机和活力，在员工中掀起良性的竞争热潮。

1.8 公益事业方面

伊力特公司积极参与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99 公益日”、“5·8 人道公益日”爱心捐款活动，3378 人次共捐赠善款 32000 元。为一线员工送去降温慰问品等，共计 10 余万元。同时，工会充分关心员工的疾苦，做到“三必访”，全年对员工及员工家属住院、去世慰问 35 人次。发放 2024 年度公司独生子女保健费、领证退休奖励金 39 万元。提升职工在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扎实推进“助残奋进新时代”工程，为 5 名残疾员工发放护理补贴，开展民族团结联谊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公司员工发扬无私奉献精神，2057 名员工为“医疗帮扶”基金捐款 53472 元，近 3 年累计救助 15 名困难职工，支出 24 万余元。

2、对所在社区的保护及支持

目前公司的包装及行政办公地位于新疆伊犁州兵团可克达拉市伊力特产业园，生产工厂所在地位于新疆伊犁州新源县肖尔布拉克镇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一团草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伊犁州和南疆草湖经济开发区地处祖国最西部边陲，是一个多民族聚居的地区，汉族和少数民族团结和睦，共同生活在一起，公司不仅承担着建设边疆、发展当地经济的支柱作用、还在维护新疆稳定、民族

团结、巩固边防方面肩负不可忽视的重要责任。为此，公司非常重视当地社区的和谐和安定，也在此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

2.1 就业支持方面

公司本着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理念，为周边地区少数民族和聋哑人、残疾人提供工作岗位，这些人来厂务工后享受同工同酬的待遇，该举措有效帮助了少数民族职工脱贫。公司还注重强化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培养少数民族科技人才、行业骨干人才，加大培养、选拔和使用力度。各单位酿酒车间有 30 余名少数民族担任班长和锅长，部分单位将少数民族优秀员工纳入青年工作站担任委员，给少数民族展示才华的舞台。与四师职业技能培训校合作办学，连续三年招生学习酿酒专业。公司与伊犁师范大学签订校企合作战略协议，双方将在产学研、科研成果产业化以及高科技人才培养等方面展开合作，通过资源互用、利益共享，实现共同繁荣与发展。

除此之外，与公司上下游关联的产业解决就业人口近万人。伊力特产业园所在地可克达拉市的“主要发展特色农业、农副产品精深加工”的蓝图规划及“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创造酒业岗位，带动当地种植业的发展同时，未来能够带动当地农资生产业、包装材料业、印刷业、能源产业、商贸流通业等产业的发展。

年度内，新疆伊力特草湖酒文化产业园（即南疆酒文化产业园）实现竣工验收，该产业园地处喀什，是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关键位置，依托并发挥其重要区位优势，成为公司深耕南疆市场的重要举措，酒文化产业园的建设，充分结合草湖镇作为全国特色小镇的生态和资源优势，将酒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生产、旅游、文化、营销有机结合，项目的实施增加地区生产总值和地方财政收入，创造工作岗位缓解就业压力，对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具有巨大的推动作用。

2.2 治安保护方面

作为兵团上市企业，公司不仅承担着建设边疆、发展当地经济的支柱作用、还在维护新疆稳定、民族团结、巩固边防方面肩负不可忽视的重要责任。为此，公司非常重视当地社区的和谐和安定，也在此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伊力特包联工作领导小组积极主动与 62 团包联社区进行对接联系。每月包联常务副组长李

超带队前往 62 团光明社区、甘露社区进行实地走访，以座谈会、入户走访的形式，了解包联团场基本情况以及社区人居环境与基础民生等情况；以创新党建为引领，包联副组长王建芳带队赴 62 团包联社区进行走访，强化党员之间互相交流学习、结对子，充分发挥党员先锋力量，进一步打造社区、企业合力共建的良好局面。

以党员干部为纽带，发动员工群众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工作，建立群防群治队伍 376 人，巩固基层基础组织建设，使其群防群治力量的布局更加合理和有效。把“扫黑除恶”工作与“八五”普法工作相结合，扎实有效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16 次，员工教育全覆盖。精心建设社会面管控体系，划分中心网格区域 9 个，重点区域（部位）55 个，以人防为主，物防技防为辅，坚持 24 小时领导带班干部值班保安值守工作制度，及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加强督导检查机制，累计抽查 50 余次，发出口头警告 12 余次，下达整改通知书 2 次，补齐短板；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应对突发事件；建立信息互通机制，重要节点启动“零报告”制度；运用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局面，员工群众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2.3 对所在社区的保护方面

多年来公司大力实施生态立企战略，实施厂区、生活区绿化美化工程，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明显改变。公司在可克达拉的白酒产业园是国家 4A 级工业旅游景区，以伊犁河谷绿色、生态资源为依托，集白酒生产、技术研发、文化展示、工艺体验、庄园休闲等功能于一体。园区以“一心、两节点、两轴四风貌区”的空间结构进行规划设计，占地面积 1601 亩，分为技术研发区、红酒庄园区、白酒生产区和配套产业区四个功能片区，充分展示了现代工业文明与自然、人文恰如其分的融合。

以“黄、赌、毒”和反邪教警示教育相结合，在所在社区张贴反邪教宣传永久性挂图 17 幅，各单位党支部利用中心组学习法制宣传资料 28 次，组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 28 次。组织揭批“法轮功”、“全能神”及其他“邪教”专题活动，教育广大干部员工群众崇尚科学、远离邪教。以活动为契机，以点带面，在公司全面查禁收缴非法宣传品，封堵非法宗教网络传播，坚决防止违法行为在公司辖区内发生。建立部门与单位，单位与单位之间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形成合作体系，信息共享，增强对公司社情、舆情的预判、预知、预警能力。

2.4 创建和谐社区方面

公司始终大力支持所在地区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自觉履行公众公司社会责任，加快交流合作，谋求共同发展、共同进步、实现共赢。年度内，公司依托新源分公司、可市两个片区，开展冬季长跑、拔河比赛、趣味运动会，协助办好酒文化节、中秋诗会、“书法展清风 剪纸倡廉洁”主题书法、剪纸文艺创作等活动，统筹协调，推动公司及所在地区社会事业的发展。除此之外，公司还持续开展以“关爱送真情、敬老献爱心”为主题的献爱心活动，向各单位退休老干部、老员工、军属、劳模和生活困难群众送去温暖。一系列富有意义的社会活动极大促进了社区的团结与和谐。

在所在社区组织开展“平安创建”活动，构建和谐社会；“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活动，守住员工“钱袋子”；“接续打击侵占公共财物现象”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安队伍整顿”活动，维护公司形象，服务公司发展；“创建法治单位”活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以“入户走访”、“敲门行动”的形式，落实帮扶帮教活动，确保不漏管、不失控，维护公司辖区良好的治安环境和持续稳定，保障正常生产经营秩序。

3、对产品质量的把关

3.1 质量技术团队建设方面

优化技术团队建设：技术创新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要素，长期以来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团队培养，公司技术创新团队共有 152 名成员，技术研发及工程技术人员占伊力特公司总人数的 10%以上，专职研究开发人员 87 人，占技术人员总人数的 57.20%。其中：享受政府特殊津贴 3 人，正高级工程师 1 人，高级工程师 5 人，取得中国白酒大师称号 1 人，中国首席白酒品酒师 1 人，国家级白酒评委资格 6 人，省评委 16 人，高级勾调师 7 人，一级品酒师 8 人，专兼职品评人员 20 人。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在科技工作上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丰硕成果。获得中国技协技术创新成果一等奖一项，三等奖二项，中国酒业协会科技创新三等奖一项及工业设计大赛银奖一项及奖金。在中国技协白酒酿造与酒体设计专委会的创新成果评审会三个项目分别获得一等奖一项，三等奖两项。公司联合四川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申报的项目获得 2023 年度中国酒业协会科学

技术进步奖三等奖；《基于红外视觉及超声感知的酒醅智能装甑系统》项目获得兵团第二届“天业杯”工业设计大赛银奖；报告期内，公司向四师市科技局申报的项目已获得立项；公司与伊犁师范学院、暨南大学三方共同申报的 2024 年度伊犁自治州重点研究与技术开发专项项目获得立项；年度内公司完成了四个项目的鉴定验收，并与四川省食研院联合申报科技项目，与石河子大学共同申报了新疆自治区白酒产业创新研究院项目。

3.2 完善质量标准体系方面

产品质量作为企业品牌的生命线，公司恪尽坚守工艺标准，与原料供应方形成长期合作，互利互惠的良好协作关系，坚持把原产地伊犁河谷原料基地的生态可循环保护放在产品质量的首要位置，从源头抓质量，控制生产、酿造、灌装、销售等关键环节，优化质量控制的标准制度与流程；全线使用伊力特酒质控制计算机管理系统，推进基酒分级，确保品优质佳，不断优化提升基酒资源利用率、产成品率和库容利用率，促进降本增效。

3.3 内外监管方面

报告期，公司质量体系有效运行，内部监督体系加固构建，严厉打击制假售假，在产品生产的各个关键点，加大外部监督力度，积极向质量监督有关部门送检产品，报告期内，共组织抽检瓶、箱、盒、盖共 11535 万只，检验批次 1874 批次，检验平均合格率 99.5%。

4、其他方面

公司曾先后荣获中国品牌文化建设杰出贡献单位、全国企业文化优秀奖、中国酒业文化百强企业、中华慈善突出贡献单位（企业）奖、全国讲理想、比贡献活动先进集体、中国西部大开发新疆最佳优秀企业、兵团质量管理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全新推出“峥嵘七十载 筑梦新征程”宣传片，强化核心价值主张，公司品牌荣膺“CCTV·民族匠心品牌”称号，强势登陆央视 1 套、13 套主流频道，CBA 联赛新赛季伊力特队表现出色，稳居积分榜前列，全方位提升品牌知名度。公司首次，也是新疆第一次，圆满承办全国白酒国家评委年会，受到各界赞誉，引发强烈反响。应邀出席酒业商业领军者 50 人大会第四届峰会，成功加入 G50，充分展示发展实力与品牌形象，极大增强行业内影响力。成功举

办第三届酒文化节，出色完成中国内地与香港经贸代表团考察、自治区基层政协工作现场推进会等重大接待任务，进一步提升社会知名度。

（二）公司在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1、防止并减少污染方面

公司作为国有上市公司，始终坚持走质量效益型发展道路，注重企业发展质量，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在区域环境保护以及维护区域稳定方面做了积极的努力。一是指导热力厂完成“一企一策”大气污染治理方案编制备案及企业温室气体排放年报工作。二是成立工作专班，全力协调设备厂家排查解决酿酒四厂污水站运行不畅等问题，并完成污水系统改造工程。三是完成酿酒五厂甑酒冷却水循环降温系统工程，有效控制和减少公司污水排放总量。四是扎实做好碳排放履约管理，在全师第一个完成 2023 年度履约清缴工作，履约量为 6219 吨，目前公司碳配额账户结余 1110 吨。五是组织各单位扎实开展“六·五”环境日宣传活动，围绕“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主题，利用横幅、板报、橱窗栏、宣传单等形式广泛深入宣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增强全员生态环境保护意识，营造浓厚环境保护氛围。

2、保护水资源及能源方面

近年来，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工信部开展的“我为节能减排献一策”活动，从细微处入手，开源节流，节能降耗，挖潜增效，本着节约一滴水、一度电、一方气、一粒粮、一枚标的原则，大力开展节能降耗活动。经过多年的改造，公司酿酒分厂全部建成水循环池，合计容积 1000 立方，提高酿酒冷却水循环利用率 $\geq 60\%$ ，从而降低废水排放量，同时因地制宜的对冷却水循环系统管路进行改造，提高水循环利用率，减少用水量。

作为国家大型酿酒企业，公司十分重视企业节能环保事业，制定专门的考核制度，同时，要求员工在平时的工作中，养成随时关灯及关水龙头的良好习惯，从点滴小事做起，认真开展节能降耗活动。倡导员工科学消费、绿色消费、低碳生活，把节能理念转换为全民行动。年内公司持续推进污水处理项目，环保类污水处理设备已经投入使用，该项目占地面积 13,000 余平方米，日处理污水能力达 100 吨，排放标准达到国标、水污染特别投放标准，可满足公司日常生产需要，将在优化当地水资源、打造“绿色酒源”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公司遵循“环保

优先、生态立企”发展理念，对生产厂进行环保技改，将燃煤锅炉改为天然气锅炉，多项举措并举为保护环境、建设美丽生态家园做出贡献。世界环境日活动期间，公司各单位都悬挂了生态保护宣传条幅和标语，人人践行绿色消费，建设生态文明、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积极参加绿色环保行动，增强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意识，创建绿色家园，为改善空气质量和实现天蓝、地绿、水净的美丽中国而奋斗。

3、保证所在区域的适合居住性方面

公司深知只有舒适安稳的居住环境，才能使员工更加愉快的投入到工作中来。为此，近年来公司把社区的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到企业民生工程中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的方式收集整理职工意见和建议，分阶段、分步骤地解决员工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每年投入一定数量的资金用于改善民生，促进员工发展，提高社区居民以及员工生活水平，让员工享受公司发展带来的更多实惠。年度内，助农采购支出 20 余万元，进一步做好人文关怀，切实做到了“服务基层、服务职工”，职工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4、保护并提高所在区域的生物多样性方面

公司酿酒基地坐落在天山腹地的伊犁河谷东部，巩乃斯草原的肖尔布拉克。三面环山，西部敞开，东西长，南北窄，为东高西低、两边高中间低的特殊地形。巩乃斯河和恰普河环绕酒厂。这里山清水秀，雨量充沛，冬暖夏凉。伊犁河谷是新疆的粮仓，不仅为伊力特提供了充足的绿色酿酒原料高粱、小麦、大米、玉米、豌豆，而且水资源丰富，水中含有钾、钠、钙、镁、锌等多种对人体有益的微量元素。公司周边数万平方公里没有工业污染，空气四季清新。这种标准的中温气候是酿酒的最佳环境，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发展的根本。为此，公司领导及员工高度重视环境的保护，生物多样性的保护。通过每年的春季植树造林、秋季保养树木，给幼苗施肥、给树枝根部培土、修剪树枝等措施，防止虫害，保护树木，保护环境。近年来，公司下属各个单位的干部职工在公司园区内拉开了植树造林的大会战，共种植近万棵树苗。防止有害气体排放方面，近年来公司对热电厂、酿酒四厂的锅炉完成了技术改造，增加了除尘、脱硫设备，各项检测指标均达到使用和排放标准，优于同类水平。

（三）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1、通过产品及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方面

公司在大力发展经济的同时，富而思源、富而思进，致富不忘当地的各族群众。多年来，公司在改善当地经济结构、促进农牧业增收、提升经济水平发挥了极其重要的骨干和支撑作用。目前公司是伊犁地区唯一一家上市公司，也是当地的纳税大户，兵团盈利能力最强的上市企业之一。公司 1999 年上市至 2024 年，缴纳各项税金近百亿元，为发展地方的经济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伊犁河谷素有新疆“粮仓”之称。然而粮食谷物运输成本较高，公司从发展一方经济、致富当地百姓大局出发，发展推动当地种植业、畜牧业发展，一方面启动了高粱、大米、玉米、小麦和豌豆种植基地建设，一方面制定出一套鼓励农民种植粮食作物、确保收购现金及时兑现的措施，极大地增强了当地农民种粮的积极性。此外，公司四个酿酒厂和野生果公司每年有酒糟、果糟源源不断供给周边的农牧民。向厂区周边团场 72 团、67 团捐赠酒糟饲料，解决当地牧民买糟难，草料短缺的困境，形成稳定供料源头。

多年来，经销商与公司之间始终保持着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一方面公司向经销商生产、销售质量稳定的白酒产品，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全方位的服务让经销商感受对品牌产生认同感、荣誉感，将自身利益与公司紧密捆绑，形成肝胆相照的亲密关系。

在市场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出疆战略加速推进，成立四川伊力特酒类销售有限公司，卡位市场核心地带，整合资源，优化业务，显著增强竞争合力，开启市场全国化新篇。成立营销战略委员会，大力引进专业人才，全面充实销售力量。推进伊力王酒、大新疆、壹号窖等自营产品迭代升级，完善战略产品矩阵，进一步强化市场掌控力。厂商合作深度拓展，加大授信支持力度，重塑产品价格体系，全面开展援疆前指走访慰问活动，有效提振渠道信心。强化电商引流，提升仓储管理、物流配送效率，线上销售稳中求进。积极参展糖酒会，成功举办粉丝节、抖音接力赛等系列市场活动，制造热点话题，全力激发购买潜力。

持续推动品牌 IP 创新，强化矩阵式、一体化传播。全新推出“峥嵘七十载 筑梦新征程”宣传片，强化核心价值主张，公司品牌荣膺“CCTV·民族匠心品牌”称号，强势登陆央视 1 套、13 套主流频道，CBA 联赛新赛季伊力特队表现出色，稳居积分榜前列，全方位提升品牌知名度。公司首次，也是新疆第一次，圆满承办全国白酒国家评委年会，受到各界赞誉，引发强烈反响。应邀出席酒业商业领

军者 50 人大会第四届峰会，成功加入 G50，充分展示发展实力与品牌形象，极大增强行业内影响力。成功举办第三届酒文化节，出色完成中国内地与香港经贸代表团考察、自治区基层政协工作现场推进会等重大接待任务，进一步提升社会知名度。

2、为员工创造更好的工作机会及未来发展方面

公司年度内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切实提高员工素质，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员工队伍；伊力特将很快迎来现代化规模生产，要牢牢把握“人”这一核心要素，充分考虑规模产能与人才匹配，为生产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人力保障。拓宽人才通道。加快引进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战略型、市场型、管理型、专业型等急需人才；采取“送出去”的方式，加快培养一批小曲酒生产、制曲生产、设备维修等专业实用人才；要以“师带徒”“老带新”的工作方法，开展制酒、制曲、包装、勾兑、品评、检测等技能培训、劳动竞赛，选拔技能标兵、岗位能手，作为支撑公司发展的技能人才。创新发展理念。构建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策略，全面落实环境留人、事业留人、感情留人、待遇留人；打造一支爱企业、勇进取、求卓越、讲奉献的员工队伍。创新方式方法，构建与公司业绩和员工能力相匹配的激励约束机制，将薪酬分配与企业效益、个人业绩紧密挂钩，让各类人才的创造活力竞相迸发、聪明才智充分涌流。

3、为股东带来更好的经济回报方面

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公司坚持稳健的财务策略，积极保障公司资产、资金安全及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上市以来，公司每年都以大比例的现金分配方式回报股东，上市至今累计分配现金股利 26.31 亿元。2024 年，公司董事会再次提出每 10 股派送 4.50 元现金红利分配预案以回报广大投资者。

年度内，公司继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力度，以接待现场调研、参加研讨会等多种形式积极主动地向现有及潜在投资者展现公司竞争力、发展潜力的信息，最大限度地对投资者阐述公司各方面情况，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现状及未来，增强投资者长期持股信心。透过与投资者之间形成的良好的互动机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为公司在资本市场持续健康的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程序规范，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向股东披露

公司重大信息，不存在选择性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接待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使投资者对公司有了更加充分的了解。及时准确地完成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提升公司透明度，较好地履行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四）每股社会贡献

公司 2024 年度的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2.65 元。每股社会贡献值是指公司为股东、员工、客户、债权人、社区以及整个社会所创造的真正价值。其计算方式是在公司为股东创造的基本每股收益的基础上，增加公司年内为国家创造的税收（包括按照权责发生制统计的所得税、营业税及附加、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和房产税等）、向员工支付的工资（包括工资、奖金、福利费、住房公积金等各项员工成本），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以及同业拆入款项、已发行债券等利息支出）、公司对外捐赠额等为其他利益相关者创造的增加额，并扣除公司因环境污染（排污费）等造成的其他社会成本，计算形成的公司为社会创造的每股增值额。

2024 年，是白酒行业进行深刻调整的一年，白酒市场动销维持“弱复苏”态势，行业呈现渠道库存偏高、终端动销不畅、业绩增速放缓、高端消费增速趋缓等特征。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愈加激烈的竞争形势，公司团结一心、勇扛压力，克服重重困难，全力筑牢“稳”的根基，不断培育“进”的动能。2025 年，面对压力，公司将进一步厘清思路，积极应对行业变局，加大创新力度，聚焦市场，稳大盘、挖增量、调结构、强网络、做培育，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董事长：陈智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八：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新源分公司本部及下属五个酿酒分厂、热力厂、制曲中心、新疆伊力特酿酒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销售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草湖酒文化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南疆销售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伊犁伊力特印务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分公司、可克达拉市彩丰印务有限公司、可克达拉伊力特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伊犁伊力特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新疆伊力特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四川伊力特酒类销售有限公司、伊力特（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层面、采购和付款、固定资产管理、资金营运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全面预算管理、业务外包、合同管理、财务报告、存货管理、工程项目、信息系统管理。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公司管理、风险管理、采购计划、新增固定资产管理、投资可研方面、工程管理、财务报告编制。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1%以上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05%-1%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的错报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05%以下
企业财务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1%以上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的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05%-0.1%	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财务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0.05%以下

说明:

以上两指标如其中一项达到标准即可认定为相对应的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发现管理层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控制环境无效;影响收益趋势的缺陷;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外的其他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务损失金额	损失 \geq 500 万元	100 万元 \leq 损失 $<$ 500 万元	损失 $<$ 100 万元
重大负面影响	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部分业务能力丧失，危及公司持续经营；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重大的财务损失；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重要缺陷	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公司多项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但不会危及公司持续经营；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中等的财务损失；具备合理可能性及导致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
一般缺陷	几乎不能发生或导致公司个别业务经营活动运转不畅，不会危及公司其他业务活动，不会影响经营目标的实现；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轻微的财务损失；几乎不可能发生或导致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轻微损害。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无。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内部控制整体有效，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障，确保了公司稳健发展。2025 年，公司将持续改进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加强

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高效、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陈智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0日

议案九：

公司 2024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十：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肖建峰担任。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主任委员肖建峰先生有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并具备注册会计师职称。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全体委员出席了会议，并对会议相关议题发表意见并签字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4 年 4 月 1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	1、公司年审会计师与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年审前的沟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会计师进场审计工作，与会计师沟通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公司年审工作的顺利进行； 2、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以及重要风险点、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重视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点事项的风险把控。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二 次 会 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审核。 2. 汇报一季报相关内容。 3. 公司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在提出本次意见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的情况。年审会计师在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出具的内部控制初步审计意见，明确了公司 2023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关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在建工程于期初期末的变化及原因。
2024 年 4 月 23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三 次 会 议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7 月 2 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四 次 会 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讨论有关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事项。 2. 讨论有关项目，最终一致认为需要经过仔细评估后再做决策。

2024年7月22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五 次 会 议	审议通过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2024年8月26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六 次 会 议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4年9月4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七 次 会 议	1. 对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招标要求进行的细化讨论； 2. 针对参股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方案进行了审议讨论。
2024年10月16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八 次 会 议	针对投标单位的报名资料进行资格审查并讨论。
2024年10月25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九 次 会 议	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讨论。

2024年10月25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十 次 会 议	进行审计招标项目现场开标环节。
2024年10月28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十 一 次 会 议	1. 审议通过了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季度报告； 2. 审议通过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预案。
2024年12月27日	审 计 委 员 会 2024 年 度 第 十 二 次 会 议	公司年审会计师与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年审前的沟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会计师进场审计工作，与会计师沟通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公司年审的顺利进行；会议中强调会计师要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以及重要风险点、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重视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点事项的风险把控。

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专业性和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董事会聘用的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论从业务、人员衔接上还是从合作的紧密程度上来说，该所都给予公司极大的支持与帮助，服务质量也较好。业务方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准则，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审计人员工作认真、严谨、谨慎，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沟通方面，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派出的审计人员都能及时、准确地向审计委员会说明审计过程中每个阶段遇到的各种问题，委员们与审计人员的沟通渠道畅通，内容详实，通过沟通一方面委员们能全面掌握公司年度内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重点

问题，尤其重点探讨、沟通证监会的监管要求从严后的审计报告披露原则，公司关键事项段的披露及应对措施，如何向阅读审计报告的受众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公司重大事项、关键事项的确认原则，从而准确的体现公司价值；另一方面委员们通过专业的分析及判断向会计师、向管理层提出相关的建议，从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质量，同时通过完善和补充能及时满足审计委员会对报告的阅读审定，督促公司更加规范的运行。报告期，外部审计机构能较好的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关键事项段的审计内容及应对措施也取得了我们的认可。

（二）2024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充分发挥审计和监督作用，积极履行责任和义务，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开展工作如下。

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工作，充分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能，年报期间切实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1）年报审计阶段，公司的年审沟通会以现场+线上的形式召开，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事前沟通，确定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安排、审计计划、审计重点。审阅了公司提交的未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认为公司提供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编制，未发现存在重大错误和遗漏。审计过程中，通过视频、电话等方式加强了与会计师的沟通，并督促会计师按照约定期限提交审计报告，听取了年审会计师的工作进展、重点方面的审计情况以及和管理层的沟通情况，审计委员会还结合年审会计师的审计结果制定出 2024 年的工作计划。年报期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汇报。

（2）年报审计阶段，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就审计报告中的“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通过视频方式召开了沟通会，对审计机构结合行业特点，将经营业绩下降的原因、固定资产投资的情况、白酒收入的确认、半成品酒的盘点、白酒成本完整性及存货结转计价准确性、广告宣传费的完整性、关联方交易及大股东占用资金的可能性、内部控制的审计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并对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通过测试控制执行的有效性、评估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与收入确认有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估记录的恰当性、询证等有关数据信息、了解终端的

销售情况以及存货的合理性等措施，从而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数据。

(3)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审阅后认为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是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导致无法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可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内控运行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鉴证报告，审计委员会审阅后认为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是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建立并有效实施的，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且对内部审计的相关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审计委员会运用其专业优势，对内控审计机构测试期间遇到的问题与年审机构进行详细的沟通，对就存在的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各方面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这些意见取得了各方的认同。

（四）审阅公司的财务报表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经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是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

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导致无法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可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009 年，公司开始以白酒生产和销售为主的内控体系建设工作，2010 年完成项目建设并下发手册，随后公司逐步完成了下属控股子公司的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实现了原有公司的全覆盖。

报告期，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除此之外，从 2010 年年报开始，公司每年对内控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并出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期，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内控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鉴证意见。年报期间，委员会与内控审计部门就测试过程遇到的问题进行了详细的沟通，就存在的可能影响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各方面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同时根据对方提出的意见，督促公司有关部门进行解决。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因此，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多年来，通过审计委员会积极有效的工作，目前管理层、内审部门、外部审计机构在委员会的搭建下已经形成了良性的、畅通的、内容真实有效的沟通机制。一方面外部审计机构及时、完整的向审计委员会说明审计过程中每个阶段遇到的各种问题，促使委员们能积极参与到年度审计工作中来，提供专业的分析判断给予外部审计机构一定的技术支持，从而进一步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另一方面委员们汇集各方专家意见向管理层提出相关的建议，监督管理层执行，确保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通过完善和补充能及时满足审计委员会对报告阅读审定，同时也督促公司更加规范运行。

（六）检查公司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及财务报告程序，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于 2023 年 5 月 4 日联合发布了《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国有企业连续聘任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原则上不超过 8 年。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16 年，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在两年之内完成年审会计师的选聘工作。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及对未来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程序要求，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服务商进行招标。根据招标结果，公司拟聘任天健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具有完善的沟通监督机制，审计委员会能较为全面的掌握公司年度内发生的所有重大事项，也能提前参与到问题的讨论与解决过程中。为此，能够保证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涉及重大会计判断的事项，不存在导致无法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监督及审核职责。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和职业经验，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指导内部审计、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将依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规定，继续尽职尽责地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进一步规范审计委员会的运作，克服行业竞争压力，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审计委员会委员：肖建峰、冉斌、张勇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十一：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2023 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1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农、林、牧、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采矿业，建筑业，综合，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1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十一次会议、九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及费用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天健”）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年度审计重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管理层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 12 次会议，会议中公司年审会计师与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进行了年审前的沟通。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合理安排会计师进场审计工作，与会计师沟通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公司年审的顺利进行；会议中强调会计师要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重要业务流程以及重要风险点、管理制度进行了梳理，重视资金占用、关联交易等重点事项的风险把控。

（二）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2 次会议，会议中会计师反馈公司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

规定，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的情况。年审会计师在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出具的内部控制初步审计意见，明确了公司 2024 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以及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的强调事项。

（三）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审计报告》以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等相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十二：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
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确认，2024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计为 605.58 万元，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及《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是由基薪和 2023 年绩效薪金组成。详细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24 年)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 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 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陈智	董事长	男	58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61.07	否
李强	董事、总 经理	男	53	2024年4月24 日	2026年11 月27日	52.29	否
陈双英	董事、总 经理	男	59	2023年11月 28日	2024年6月 27日	61.07	否
刘新宇	董事、副 总经理	男	60	2023年11月 28日	2024年11 月18日	54.15	否
肖建峰	独立董事	男	48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10	否
冉斌	独立董事	男	57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10	否
张勇	独立董事	男	49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10	否
李小刚	外部董事	男	54	2024年1月26 日	2026年11 月27日	10	否
君洁	董事会秘 书	女	47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50.68	否
李超	副总经理	男	59	2023年11月 28日	2026年11 月27日	48.84	否
颜军	财务总监	男	55	2023年11月	2026年11	42.32	否

				28 日	月 27 日		
林屹东	副总经理	男	41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36.75	否
赖良	副总经理	男	53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28.24	否
费祎	副总经理	男	42	2023 年 11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27.57	否
李长春	副总经理	男	46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80	否
李洪超	副总经理	男	51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26 年 11 月 27 日	22.60	否
合计	/	/	/	/	/	605.58	/

同时，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的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行年薪制，计算公式为年薪=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基本薪酬按岗位职级确定，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当年公司确定的经营目标及实际经营业绩核定。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 2025 年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已经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十三：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十四：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87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 87,600.00 万元，期限为 6 年（即 2019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截止 2025 年 3 月 14 日，未转股的“伊力转债”余额为 224,980,000 元，已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全部兑付完毕。

“伊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 38,837,417 股，占“伊力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8.8067%。目前公司可转债已摘牌，公司注册资本不再变动，故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 473,174,717 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

议案十五：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十六：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十七：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议案十八：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